

二、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（如有）



（一）中小企业政策证明文件

1. 中小企业证明文件

（1）中小企业声明函（货物）

中小企业声明函（货物）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 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北京市昌平区教育委员会（单位名称）的防冲撞路桩设备设施采购项目-2026 年防冲撞设施改造项目（项目名称）采购活动，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中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（防冲撞路桩设备设施采购项目-2026 年防冲撞设施改造项目），属于（工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（北京卓奥世鹏科技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72人，营业收入为3343.25万元，资产总额为1638.73万元¹，属于（小型企业）；

.....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北京新天翔建筑工程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6 年 08 月 10 日

¹ 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